

证券代码：871541

证券简称：中赣新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中赣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否决议案暨终止挂牌
程序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审议情况

中赣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2021 年 1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否决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各项事宜的议案》和《关于拟

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

二、否决议案的原因

经与会股东充分讨论，认为公司终止挂牌事项还需要再谨慎斟酌，决定否决之前董事会通过的终止挂牌议案及相关议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否决的上述议案，符合相关业务规则，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审议上述议案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终止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终止挂牌事宜，并将尽快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牌，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则进行规范运作和相关披露。

四、备查文件

《中赣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中赣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9 日